

主人

Human Life

期六第卷三第

目 要

宗教於人生……………	無畏
現代佛教青年應有的認識與努力……………	壽民
對改革佛教的主張……………	慈氏
印度佛教史上禪的思想……………	東初
談談土地改革與改革僧制……………	慈僧
三國兩晉時代的佛教……………	東初
中國佛教與佛教青年……………	摩迦
對佛教改革的意見……………	記者
家庭佛教之教育方針……………	威音
羅漢菜……………	般若
給讀者的報告……………	

「世界戰亂之根，由於人類貪嫉權利思想之過高，遂發為暴毒爭戰之至慘，在摩西十誡亦列為深戒，杜其欲望；然義非究竟，故莫能收弭兵之效。獨佛說無非究竟，戒律尤為精切。今後苟佛教普及，世界大同，拭目可俟」。——荷蘭
弗朗博士語 Dr. John Francios ——

宗教於人生

人、是個有宗教性的動物，宗教、是人生精神生命的保養所。這與人生物質生活的衣食住行，同樣的一日不可少。宗教不但指示給我們的真理，充實我們的心靈。並且能使我們於日常生活中獲得實際指導的利益。於調和精神，提高人生的理想，增加生活的趣味都有切實的幫助！

在這個年頭，人心空虛，生活不安。貪污自私，說謊取巧，充滿了每個人的心頭。物欲橫流，人格墮落，是普遍社會的現象。在這裏沒有同情，也沒有正義。是故人的社會所給我們的一切，祇是殘酷，冷淡，刺激，充滿的欺詐說謊！今日的社會，是不能救濟人生精神上苦悶，更不能增加我們理想生活的趣味。是故我們的心靈，精神，希望，趣味，理想的生活，都必需建築在偉大宗教信仰上！

宗教給人生的，不是一種迷信的崇拜，乃是指示人生同情，正義，真理的。所以沒有宗教信仰的人，不但對人類缺少同情心，正義感。同時不能了解真理是什麼？沒有真理觀念的人，不能缺少理想的生活力，同時對於人生社會是非，曲直，缺少理解的判斷力，不獨不能理解宗教上的價值，亦復不能理解人生社會的目的。宗教所賦予人的智慧與真理，是超越了世間一切智識的理解。佛說的那種業，因果，輪迴，無常的真理，適用於解答自己人生一切的問題，也適用於其他一切，甚至整個人生宇宙一切的問題解答，都包括在內。我們要理解人生，首先要相信自己的生命開始，絕不開始於肉體的一刹那，甚至肉體死亡，我們的靈魂都會離開這個世界，被一個史無前例的上帝帶入天堂，以及自己的生命長短，禍福，賢愚，都屬於上帝的賜與？要知道，這是人類歷史上最大的一句話！

我們的生命，是永恒不滅的。生的，死的，這是真理生命的軀殼，不是真理生命的本身。軀殼的生死，等於人的搬家。今日有錢搬入樓房，明日無錢搬入平房，搬入樓房，等於作了善業，升入天堂。搬入平房，等於作了惡業，墮入地獄。搬來搬去，房子雖有好醜，但是主人沒有換啦！人生多生以來，六道輪迴，靈性不滅，也是這樣。是故我們的生命絕不是始於現前肉體的一刹那，我們生命的長短，禍福，都為自己的創造，不屬於其他的一切。我們要獲得永恒的生命，必需放棄貪食，瞋，癡的業，脫離無常苦的人生，求得常樂我淨真的生命！

宗教的價值，不在改變人生的形式，乃在充實人生的心靈，擴大人生理解的範圍，使宗教成為人心上的一種有力生活力。因此，宗教的熱情，所表現使人向上自求解脫的一種積極的力量，是超越一切革命的主義，或民族主義所發揮出的力量。為求自己乃至一切人類解脫，情願犧牲自己一

無畏

切權利與榮譽，甚至連自己頭目體腦的生命，都在犧牲之內。釋迦牟尼佛，就在這樣偉大犧牲精神中經過一劫乃至百報，三大阿僧祇劫的完成解脫的工作，達到永恒的生命，是故真理的生命，具有絕對的代價，絕沒有投機，取巧的可能，甚至什麼神的幫助，全靠自己腳踏實際向自己心靈上直接進攻，體驗，理會，真理所在，即生命所在。能够體悟到真理的所在，才是有宗教性的生命。

原子能時代，科學要進步，人生宗教信仰更要進步。今日不是一神教天堂，或是西方佛國，所能滿足人生的願望。現實的社會，必需求現實人生生活理想的解答。求昇天堂，或是西方佛國，無論怎樣解答，都是以自我為出發點，這不獨違背現實的人生理想，亦復違背宗教的精神。無異現在有錢的人逃往美國，捨去千萬萬同胞而不救，同樣的自私。宗教的精神，不在個人的幸福，乃在全體人類獲得解脫，宗教徒為解脫全人類痛苦罪惡，發生一種不可抑制的宗教悲願的熱情，乃至所作的犧牲，是與革命家為救國救民而犧牲的一種精神，是具有同等力量與同等價值。釋迦牟尼佛，孫中山，甘地，在救脫人類脫離苦惱上所作的犧牲精神，並沒有什麼等量的分別。是故宗教生活的目的，絕不在自私，乃在增進人生社會全體的福利，宗教的生命，乃在貫徹真理的生命實現！

人生最大的弱點，就是自私，社會最需要的，就是同情與正義。自私摧毀了一切同情與正義；人不自私，就是聖者。宗教於人生最大的鼓勵，就在放棄自私，成就他人。具有同情心正義感的人，才是有宗教性的人生。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這是高度同情心，正義感，犧牲自己的精神？宗教所賦予人的使命，不在繼承宗教的儀式，乃在發揮宗教於人生社會同情，正義的精神，雖有宗教信仰而沒有宗教同情，正義精神的人，不能算是宗教徒。宗教最大的灌輸力，就在精神，捨去同情，正義，犧牲自己，就沒有宗教精神可說。歷史上許多偉人成功，都得力於宗教的精神。美國能够成為世界民主國家的領袖，並不是靠他的豐富物資的力量。從華盛頓，林肯，一直到羅斯福，杜魯門。它們的成功都得力於偉大宗教思想及宗教的精神，韓國的戰爭，美國人民所作的同情，正義的犧牲，就是偉大宗教精神的象徵！

我們的總統繼承革命的事業，二十餘年的反共，八年的抗戰。始終堅定不懈，歷盡千難而不渝，冒萬死而不辭，雖說是總統得於政治哲學修養的工夫，實是得力於偉大宗教思想及宗教精神！

宗教真正賦予人的，祇有一種理想生活力及偉大犧牲的精神！

現代佛教青年應有的認識與努力

壽 氏

青年是國家的靈魂，民族的懷寶，時代的先鋒，社會的基石，勝利的象徵，偉大事業的創始人，腐敗落伍的改進者！因此我們一提到青年這個名辭，就會想到天真無邪，活潑進取，慷慨，熱情，不自私，不悲觀，有志氣，有抱負等美好而富有力量印象的詞，青年不祇是人，它簡直是一股無比的熱流，不，它是一份所向無敵的力量！我們假如把這一份偉大的力量集合起來，那就是無功不克，凡事可成！

例如我國青年，當滿清末葉的時候，他們在國父的偉大精神感召之下，開始第一次的大集合，推翻了腐敗的滿清政權，建立了民主自由的中華民國；在民十六七年間，他們在國父事業唯一繼承人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作第二次的大集合，他們在國父事業唯一繼承人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作第二次的大集合，他們在國父事業唯一繼承人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作第二次的大集合，他們在國父事業唯一繼承人蔣委員長領導之下，作第二次的大集合……

我們佛教青年呢？說來真是慚愧！不知道是因為出世心切而與世無涉呢？還是畏懼那苦難的崎嶇難行，實行明哲保身？無論時代潮流怎樣變，大家仍然是蒲陀暖室，我行的我素！記得我國辛亥革命時代，燃遍了整個中國大陸的時候，古老的浪花，那就是太虛大師和仁山長老所提倡的佛法大海中激起了一點革命的浪花，那就是太虛大師和仁山長老所提倡的佛法大海中激起了一點革命的浪花……

中國佛教已經到了生死存亡最後關頭的今天，我們不能再醉生夢死了！復興中國佛教，我們佛教青年是責無旁貸的！我們最敬愛的佛教青年師兄們！現在我們的責任太重了，我們的任務太艱巨了！我們假如不承認自己還是一個有熱血有靈魂的佛教青年，則已，否則，我們將來要怎樣地提高警覺，認真現實，檢討既往，策勵將來，以便擔負起這一份時代給予我們的偉大而艱苦的使命呢？

第一，痛自檢討：過去我們的事業之所以沒有獲得成功，那是因為我們有了缺點，現在我們要準備迎接新的使命，非把過去的缺點糾正不可！因此我們各人對過去的一切，都要痛加檢討的必要！例如我們對改革中國佛教的工作，會否有過通盤的計劃？我們認為有助於改革或在實行改革中國佛教的工作，會否有過通盤的計劃？我們認為有助於改革或在實行改革中國佛教的工作，會否有過通盤的計劃……

我們佛教青年呢？說來真是慚愧！不知道是因為出世心切而與世無涉呢？還是畏懼那苦難的崎嶇難行，實行明哲保身？無論時代潮流怎樣變，大家仍然是蒲陀暖室，我行的我素！記得我國辛亥革命時代，燃遍了整個中國大陸的時候，古老的浪花，那就是太虛大師和仁山長老所提倡的佛法大海中激起了一點革命的浪花……

。全國有一個菩薩戒學寺，大學研究院，圖書館，報館，印刷所，佛書局，編譯館。除了上面指定的寺院做「教育、文化、慈善」三種事業外，其餘的大小寺院庵堂通通做「佛教傳教所」和尚一、教員一、醫生一、而展開各鄉村每一個角落裏面都有佈教所，辦義務小學，義務施診所，星期演講，能够這樣，不到十年，就要趕上耶教的工作，人家是空手創業，我們是功現成，只要稍微組織一下就會成功，凡一教爲佛教服務的僧尼們，有功則賞，有過則罰，輕罪閉關修養，重罪革除僧籍，絲毫都不敢假借，能够這樣去改革，佛教僧尼「學問、道德、服務」有了標準，政府與人民，自然會崇敬佛教了！縱不藉以佛教爲國教，亦不至於輕視佛教在耶教之下。這是聖寺產最有力的一個理由。

三、假定沒有教產又怎樣去應付這個環境

近年來有一種人這種主張：假定沒有寺產，我們決定實行農禪工禪，教自己來種，自然就有飯食；布自己來織，自己就有衣穿；照這例推下去：我們自己做屋，自然有居住；我們自己做鞋，自然有鞋穿；尤其是自己開店，我們不但自食其力，可以不求人，同時還能獲利，爲國家幫助，這作法，人人是贊成，尤其是當時最無出路中得到出路！我以爲真是這樣，倒不如把中國的佛教改成「居士教」！我的理由是：居士照常可以「受三皈，持五戒，八戒（因爲現行中

國的僧尼八戒已經不全其餘的二百五十條以及三百七十八條的戒相不要再提吧！）至於四諦、十二因緣、六度、四攝、禪、教、淨、律、一切法門可以照常學，照常修，照常證，並且比較僧尼「光頭圓領」更方便得多！不但可以種田織布，並且可以執政權，執事權，日間出外辦公，晚上回來拜佛，至於食素和獨身那可以隨各人自由，你願意自己犧牲私欲，固然沒有人來讚歎你，你有的時候守不來的話，可以公開娶妻食肉，免得偷偷摸摸，使人非議，我提倡佛教索性改爲「居士教」，免得有了僧尼形相倒不方便，讀者們以爲如何？倘若以爲這種作法，是自滅佛法，那末，我再建築兩條新路：看看歡喜走那一條？

一是學南方各佛教的國家，如錫蘭、緬甸、暹羅的和尚，他們是絕對的沒有寺產，托鉢乞食，他們的工作是持戒、修禪，教化並求學，除此以外，是沒有一田一地，內無僧爭，外無世爭，安心行道，受全國人上至國王總統總理，下至農婦村姑，莫不恭敬僧尼爲現在的佛。這種風氣在中國的環境上恐怕行不通吧？好！那我再來一條：

二是學耶教的牧師和天主教的神父，他們都是以自己的本薪來換飯食，日本和尚也有一部份是這樣；或在教堂裏傳教，或在學校裏教書，或做其他的職務，總而言之：他們決定沒有不服務而白受飲食的，他們照常一樣的拿高等的薪俸，這也是自食其力的一法。我上面寫了幾條作諸位的參考：

一是恢復本來的原狀各歸私有
二是改爲教產公共支配作大佛事
三是僧尼提倡農禪工禪自食其力
四是完全改爲居士教應付環境
五是托鉢乞食專心行道宣化
六是宜教服務以免世譏
然而第一條是決定不可能再做得

到
第三條是慢性的自滅佛教
第四條是急性的自滅佛教
第五條雖是興隆佛教然而恐怕不容易行得通
唯有第二條是積極的興隆佛教
然而第二條雖是積極，又恐怕百年或千年之後，再出一個魔王來，網打盡，那不過是時間上遲早而已，佛陀老早就已經警告過我們，不過我們兒孫們自作聰明，他老人家也無法奈何！只好請你們自己去喫喫苦頭再說！所以於最後採取的還是第五和第六，第五雖是不容易普遍統統做到，但能够有一小部份肯去吃苦，也可以打破這種難關，並且是行教化的一個方法，因爲你怕肚子餓，不得不去和人家說法，戒行精嚴以起人家的信仰。第六雖是一種最完美的方法，然而這一班懶佛生的恐怕要淘汰了十之八九吧！所以以後的中國佛教一不是興就是衰，我可以激烈的一點說：「不是生就是滅」兩條路諸位自擇，至於私收徒衆，濫傳戒法，轉販如來，接法謀位，掛搭海單，對不對我沒有工夫說，因爲「白」已經不多了，我不能再補！

寫於觀史多！

（接第六面）對象。此決不是派學的理論。不依四諦，則世間果（苦）因（集），出世間果（滅）因（道）不能成立。如俱舍論二十二卷：今說四諦隨瑜伽師現觀法不先後次第，依觀法次第因果定律。又如十二因緣，以觀法爲主，佛即觀此順逆所示而悟道。

八正道以前預修的方法，爲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等六科。此爲八正道總稱爲七科三十七道品，在原始佛教時代，最多實行爲四念處及十念法。四念處第一觀身，如身念處，第二觀受，如受念處，第三觀心，如心念處，第四觀法，如法念處等。第一觀身，即觀身不淨，總攝行住坐臥及內外數息觀不淨觀等。第二觀受，即觀受一切皆苦知覺愛欲念等身心感受所起一切皆苦。第三觀心，即觀此心所起貪瞋癡等，一切作用念起念滅，皆屬無常，畢竟無體。第四觀法，即觀想宇宙一切萬象，皆依因緣假合成立，並無真實我相法相。次十念法者，第一念佛，第二念法，第三念僧，第四念戒，第五念天，第六念施，第七念止，第八念安般，第九念身，第十念死。

以上所說，第五念天，非是金神，乃以自然難諸惡業爲目的。第七念止者，心常閑居，入定三昧。第八念安般者，爲數息觀及其他種觀法。以此爲入八正道之預修觀法。十念法中，亦有觀念全體，或觀其中一二念，全觀修行者性情喜愛多寡而選定之。增一阿含，一開始，就解說十念法

印度佛教史上禪的思想

(續完)

東
初

三、原始時代的禪

(一)禪那意義及外道禪與佛教禪 禪那 (Dhyana) 是梵語，意思是制心於一處。蓋思惟觀法爲禪定修行的方法，其萌芽早於梨俱優陀時代，然靜慮禪那，爲優波尼沙多哲學初期所使用之術語。後來更進一層包括三昧地的發明，又在沙多後期明的止觀 (Cana) 耐村 (Dharana) 瑜伽等語。尤其古優波尼沙多終期所產生敘事詩大婆羅多 (Mahabharata) 物語中所流行之三摩地或三昧語。爲後來佛教初期禪定總括名稱，漢譯爲等持，即持心中等，不動寂靜狀態之謂。後來言語學者波騰闍梨 (Patanjali) 依瑜伽經 (Yogasutra) 成爲瑜伽派，殆爲總括以上諸種語句之總稱。

指月禪師解禪如次：

名爲靜慮，其義如經論家常解。^一一禪那者，定慧均等之義，以不偏止不偏觀，然階窟處，平等住故。後來天臺宗之禪門章及摩訶止觀等所說，或依經論解釋都與指月所解略同。照瑜伽經說修行禪定三昧的一種階級觀止，純爲主觀客觀泯絕的最高境界。若依古代佛教解釋禪那的區別：三昧者，乃持心平等止住於一心一境之謂。即擴充意識界全體注意的作用。佛教之所以尊重三昧！以三昧爲修養人格智慧的根本。不論是定慧均等，或偏止偏觀。但具諸法門或十二因緣教，皆非三昧定力不能顯其真義，禪那從其形式方面說，是觀法的典型，在古印度即有在着。然其內容及觀法的對象，則佛教顯與瑜伽派或數論派等不同其旨趣。即佛教原始時代禪的內容與後世禪的旨趣又不同，今不過就禪宗教理史述其梗概而已。

刊就禪的形式略談外道禪與佛陀禪的不同。

什尊在開始，是依數論派的學者修學的，於是偶尊無形中承其系統，這是無爭論的餘地。卽如佛教所說無我想，或無色界中非想非非想處，此皆爲數論派教義。卽如佛教四禪四定等，原都屬於外道教法，經中明擺，記載着。又什尊依阿羅漢果蘭仙人，所說四無色中無所有處定，雲隱羅漢羅摩子所說非非想處。但佛經所說無我論，顯爲數論派等不同。數論無我論說卽神我不存於自性而存於禪定，入念無我，卽神我脫離自性的束縛。但神我根本並未斷滅物慾，禪定衆力盡了時，則神我與自我再爲結合，此分明尙未證到真無我。然什尊離諸繁囿，於清淨處端身靜我。其坐法以結坐跌坐爲正當，其他種種坐法及結印等等不一，而終止的目的，則在我法覺亡，徹底證得真無我，法無我。

(二)原始佛教與禪 原始佛教捨禪而外，無話可說。何以故？佛陀一

(二)原始佛教與禪 原始佛教捨禪而外，無話可說。何以故？佛陀一

代教法無非以透示禪的內容。律爲禪的副產物。或爲預修的一種法門。因此，原始佛教可以禪那一語概括之，今日要是捨去原始佛教，要明確地說禪，可依照阿含經，窺其概要。阿含經漢譯四阿含，巴利語譯五阿含，經與律並重，可如海。其內容多屬小經。單說禪觀地方頗多，尤以雜阿含多說禪定。特別爲八等經，梵動經，分別聖諦經，須婆經，寂志果經，根本分別意行經等經典。阿含教理以四諦十二因緣爲其大綱，而四諦十二因緣又爲禪定根本對象法門。

狀態。以生老病死為第一，四大五蘊皆為苦的根本。其次推究苦的原因是。即人世種種煩惱。情欲。功利為招感未來苦果的主因。集者。乃招集結果原因之謂。誤認此為真到。是為集諦。現在處於苦的世界。由無智慧不解其感。再造種種惡業。更為感招未來同一苦果。此為感業苦三者循環無止的道理。此即是輪迴。詳細說明這個系統為十二因緣。以上苦集二諦為世間的因果。為要解說此世間感業苦。須說明出世間因果。即後面所說滅道二諦也。

神上常樂我靜的理想界，爲脫離苦的原因，必須要除去惡業。惡業由無智而生。無憂聚樂，若無憂樂，則生死苦果，達到大悟煩惱的涅槃，而破除煩惱眩惑的方法，即爲道諦。此又分類爲八，卽八正道之謂。

八正道——三學——六度——三關

四三二、正正正
業語

五、正命
五、正精進
戒——忍辱——情——律藏
精進——

七、正念——
八、正定——定——禪定——意——經藏

道德的標準。後瑜伽派依瑜伽經準佛教八正道，說爲瑜伽八德。八正道最

七正道。若依前圖所示，則戒定慧三學可總括佛一代說法的内容。經律論三藏爲其外包總稱。因此，稱定不獨爲達到涅槃唯一的方法，並且爲八正

道的根本。即苦集滅四道諦及十二因緣等，却屬諦定觀法的（轉第五面）

已任。精進修持，以夜繼晝，每逢講論，多引老莊，使感者曉然，為調和禪道最得力者。後安公為符堅遣將朱序所俘。師徒折散，遠與弟子數十人南適荊州，後至九江，見廬山清秀，是以息公在關中請參摩維提，所出「阿毘曇心」，其人未善晉言，故頗多滯滯，僧伽提婆至九江，遠公復請入山講「毘曇論」及「三法度論」。每慨江東經典不全，尤以神律為甚，在干闥遇見佛陀跋陀羅，乃邀同東來。覺賢所譯著名之「六十華嚴」，其梵本即此時取來。羅什入關，遠公首致通好，繼論法疑，請其解釋，其虛心如此！羅什初依佛若多羅所出「十誦梵本」，僅三分之二，次覺摩流支入秦，遠公遂致書關中請續餘分，「十誦」一部其足無闕，遠殊有功德。覺賢初依羅什住，後因二者門人意見不和，覺賢被指南下，遠公迎入廬山，譯出達磨多羅經，自此江東始有禪味。西城每有高僧東來，遠必懇切諮訪，其致不忘者，乃溝通教法耳。晉末微弱，天下奇才多隱居不仕，開廬山遠公之道，咸來依歸，於是集合僧俗同志百二十三人，同於無量壽佛前，設齋立誓，期生淨土，續有千餘人，同結白蓮社，就中最重要者為慧永及慧遠弟慧持，並道生、僧叔、佛陀耶舍、覺賢、劉遺民、張野等十八人。著沙門不敬王者論，依世法及出世法，不應敬禮王者，確立僧團於國家的地位，此於後世僧伽禮益不少。遠公居山三十載，影不出山，足不入俗，時人謝靈運、陶淵明、陸修靜等，常相往訪，送客每以虎溪為界，遠公所化多為高僧雅士，終身隱逸，三業清淨，為南方佛教重鎮之人物，其白蓮社之創建，不惟招賢集士，開一時之先，奠定淨土教之基礎，其影響於後世佛教者，猶有過於淨土乎！

往返先後經十五年，所獲梵本「摩訶僧祇律」(覺賢譯)「薩婆多律」，「抄雜阿毘曇」(心經)「方等」(泥洹)經等，此為南方佛教求法之第一人。法顯「泥洹經」譯出後，北方之曇無德所出「涅槃經」，以卷數不足，詞靈運及羅什弟子惠嚴，乃參照法顯之「泥洹經」，改其分品編加譯文，定為南本涅槃經。其所著佛國記，現有英、法、德文譯本。

六、南方以慧遠為中心正虔修淨土時。北方以羅什為中心掀起「三論」，「成實」的研究。羅什為西域龜茲國人，前秦符堅遣大將軍呂光，以七萬之師伐龜茲國，伴羅什東還，至涼州開符堅已亡，乃終止涼州十六年，迨姚興立後秦，始入長安，時為四世紀元四百一十一年，在姚興絕大的保護下完成翻譯的工作，當七十歲時歿於長安，十二年間譯出七十四部三百八十餘卷，其內容包括經律論三藏，最要者為「大小品般若」，「維摩」，「法華」，「首楞嚴」，「十誦律」等。並「摩訶」，「中」，「百」，「十二門」四論。「成實論」。「梵網」，坐禪三昧等。對佛教教學研究上具有特殊的貢獻，為中國佛教進入一新的開始。前進的人物。為翻譯史上劃時代之譯者。羅什所譯最得力等，即為龍樹系統的教學，它的思想全立於大乘空宗經論上，其談空般若的經論，道安支遁雖首有研究，但於空理未有充份的發揮，所立龍樹教學依然為一新的知識，其於南方般若教學界為一大鼓勵，若道生、慧觀、慧嚴、慧觀先都依廬山，後入關中從羅什學，其信仰如此，天下英才集於其門下者，近三千人，其於當時佛教界號召如何！於此可知。就中以道融、僧徹、僧肇、道生四人傑出，稱為什門四聖，關中「三論」，「成實」，興起後，南方般若教學，顯遭其壓制，殆南北佛教都趨向於關中，而般若教學無形併入「三論」的研究。中國佛教羅什入關後，無論翻譯上或研究上都是進入更新時代。

東晉歷一百四十四年，禪師二十七人。所譯經律論達六百卷。大教東來。於茲極盛。

茲承

一、董事孫清揚捐助二百元
李本慈張少齊各捐助一百元
黃玉園通，王金蓮，開金蓮英，顧一，侯本智，殷金秀芳，應金本慈，吳民印，周本澤，劉惟實中佛會，善導寺，臺省分會各捐助五十元。
二、城子寮觀音山內院助三十元。

特此鳴謝

徵稿簡則

- 一、本刊歡迎：1.短篇通俗佛學說明及能啟發初機信仰者文章。
- 2.佛教歷史及佛教故事的文章。
- 3.對佛教改革性質與建設性文章。
- 4.大陸重光後對寺產整理及僧制改革建設新中國佛教的文章。
- 5.介紹各地佛教情形的通訊及特寫。
- 6.其他有關佛教文藝，小說，語錄等。
- 二、投稿字數：每篇請勿超過四千字。
- 三、賜稿務望用稿紙繕寫清晰，並加標點。
- 四、凡附郵票的稿件，不刊載即退回。
- 五、來稿本刊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說明。
- 六、稿件發表後，概不退還。
- 七、來稿請寄北投法藏寺本社編輯部。

「佛法大海，惟信能入！」
——大智度論句

中國佛教徒

記者

對佛教改革的意見

這裏是中國佛教著名的大德，護法，正信居士對於佛教改革所關切問題的意見。

一、僧制問題：善者保存而興隆之。不善者改善之否則革除之。
二、寺廟財產問題：先求恢復原狀，然後酌量各寺廟之收入，本寺廟應分之幾開支，對地方公益事業，應分之幾，對僧教育應分之幾，對佛教會應分之幾。
三、僧教育問題：全國立一大學，全省或合隣省立一中學，全縣或合隣縣立一小學。
四、教會健全問題：人材僧六居士四，經費出於各寺廟為正，因護法補助者為助緣。
五、其他：宣傳佛法，因時制宜，地點以就各方聽眾為便宜，各方設臨時法會而舉。印人佛學，小乘佛學，大乘佛學，都以通俗普通為宜。在臺能如此做點模型，各省來臺之人氏印象必深。回到大陸亦如此做，則不數年功効廣大，則一切難題可迎刃而解，因知佛法者衆矣。則護法者必多，此為上中下推轉之根本計劃。

佛教大德智光

一、寺廟土地問題：佛教寺廟土地問題。為復員後全國土地改革問題之一部份，當隨全國土地改革方案而獲決。佛教徒當儘力維持各寺廟原有土地產權，以昭公允。
二、僧制問題：
1. 維持叢林制：按僧義具六和合，叢林制為中國大乘佛法之特色。發揚六和合精神，規章制度，均極完備，自應廣發揚，不宜廢止。
2. 傳承制度：維持十方選賢制，並應以民主方式票選，並由佛教總會監督實行。

3. 僧教育問題：按僧伽義本人天師，代佛宣化，是本為社會教育家。寺廟即教育場所，亦宏化道場，沙彌以迄比丘，或比丘尼即受教過程。亦即佈道，普及社會教育過程，僧及寺二名相。本即具足教育意義。惟近年順時方俗，各叢林復有學院之設，亦屬契機，關於所授課程，各叢林佛教總會按各宗派延，請大陸訂定，頒發實行，當較完善。
三、健全教會問題：
1. 佛教散漫原因：(一) 乘國大乘佛法精神，離政治而獨立，故純為修道安法，各宗各寺，各自努力，故對政治性之組織，向不熱心。(二) 佛教一切宏化，重個人發心，不重督促，故對管理組織不予重視。(三) 佛教教義本重解說，解粘去縛，就恐不及，自然不注意上下組織系統。
2. 改善方案舉隅：(一) 維護佛教共同利益，以資加強內部團結。(二) 宏揚佛法，振興起弊，以加強內部團結。組織世界弘化團，及參加國際道德重慶會議，舉辦各大學講座。(三) 建佛代選舉海內外大德主持之。(四) 興辦各項慈善事業：若醫院、圖書館、青年會、素食館、講義所、敬老院、育幼院等項。(五) 舉辦各項福利事業：若福利社、縫紉所、印經處等項。
四、其他：
1. 如法傳戒：莊嚴僧伽德行。
2. 杜絕監收徒衆：以免魚龍混雜。
3. 改良經懺佛事：佛法本可利濟幽冥但出家本為自身修道成年應酬佛事有碍修行。
立法委員 董正之
一、僧制應保存選舉制，除子孫傳襲制，各廟住持僧，小廟由小廟僧選舉，中廟由小廟及中廟僧公同選舉，大廟由中廟及大廟僧公同選舉，以德以學問為準，不分宗派不拘年齡，惟不得操縱私意或舞弊，為以彰佛教之尊嚴。
二、寺廟財產現值赤匪土改之餘，各廟田產知已破壞無餘，收復大陸後，應請全數恢復以重佛教。惟各廟田產之多寡，應請全數恢復以重佛教。若千，其餘劃分若干給於中廟小廟，各就該廟僧衆飲食衣服及其研究學問所需，定其多寡。務使有餘，勿或不足，惟必須防其濫費，以資振興佛學宏揚佛教。
三、僧教育制：各廟應無分宗派共同研究其原理，其有性質特異與某宗相近者，得擇其宗為專修科，必須有某種程度，將得為小廟住持。某種程度始得為中廟住持，某種程度將得為大廟住持。均於學科課程中詳細規定，以備各廟選舉時之用。其有苦行頭陀不識一字者，亦得住廟自修惟不得參與此種選舉。
四、佛教會：目前極宜擴大，以為振興佛學，改建僧制之基礎，務多延擲有力之人，作為骨幹。以便各種計劃推行盡利。至於僧制訂好寺廟各已恢復後，可即由寺廟住持與地方有力居士隨時商確，補其擴充以期其久長完善勿俾破壞。
佛教護法正信居士 吳經明

家庭佛教之教育方針

威 音

要建設家庭佛教，首先要建設家庭佛教的教育，以家庭教育為根本，與國家、民族、社會、宗教教育相輔而行，共同發展。家庭佛教教育，不僅是個人修行的起點，更是社會和諧的基礎。在現代社會，家庭佛教教育應以弘揚佛法、培養孝道、增進親情為宗旨，使家庭成為修行的道場，個人成為佛法的種子。

（一）父子之關係，中國社會的制度，向重視倫理教育，父子之孝，兄弟之悌，夫婦之敬，為社會倫理之基礎。佛教於家庭教育，亦重視其倫理道德之建設。佛說倫理教育為社會教育之基礎，故善生經說：

「善生！夫為人子，當以五事敬順父母，云何？一者供養，二者承順，三者恭敬，四者愛敬，五者不違。父母所為，皆當承順。父母所教，皆當敬聽。父母所怒，皆當畏懼。父母所喜，皆當隨從。此五事者，為人子之常道也。」

又應如何？「善生！夫為人子，當以五事敬順父母，云何？一者供養，二者承順，三者恭敬，四者愛敬，五者不違。父母所為，皆當承順。父母所教，皆當敬聽。父母所怒，皆當畏懼。父母所喜，皆當隨從。此五事者，為人子之常道也。」

（二）夫婦之關係，中國社會的制度，向重視倫理教育，父子之孝，兄弟之悌，夫婦之敬，為社會倫理之基礎。佛教於家庭教育，亦重視其倫理道德之建設。佛說倫理教育為社會教育之基礎，故善生經說：

「善生！夫為人妻，當以五事敬順丈夫，云何？一者供養，二者承順，三者恭敬，四者愛敬，五者不違。丈夫所為，皆當承順。丈夫所教，皆當敬聽。丈夫所怒，皆當畏懼。丈夫所喜，皆當隨從。此五事者，為人妻之常道也。」

事恭敬於夫。云何為五？一者先起，二者後生。三者和言，四者敬順，五者先意承旨。善生是為妻之於夫。敬待如是，則彼方安穩無有憂畏！一家庭夫婦果能依照佛法上規律，夫婦各盡其道。各盡其體，互相恭敬，則必能樹起人間和諧快樂美滿的新家庭，進一步建設新社會互助生活制度。

（三）子女教育，佛教家庭教育，首先要培養子女宗教信仰，世界宗教雖多，當以佛教為最偉大最高尚，父母既為佛教徒，應教導子女共同信仰，信仰基礎植於家庭教育時代為最適宜，且最妥當。最好能將佛教善惡因果報應，淺顯理論，及佛菩薩救苦救難感應故事，經常講給子女聽，使子女明瞭佛法的道理，增長子女知識，了解佛菩薩救人救世精神的偉大。父母要絕對禁止子女看神怪武俠及其他無益的小說，使子女保持純潔的思想，佛教家庭教育的主要課題：

A 主要經典，佛教家庭教育，主要經典，以五經五章為主。五經者：一、八大人覺經，二、善生經，三、玉耶女經，四、心經，五、佛說阿彌陀經。五章者：一、報父母恩章，二、華嚴經向章，三、觀經上品上生章，四、華嚴經第一回向章，五、觀經上品上生章。此五經五章為佛教精髓，為家庭佛教必讀經典，父母需令子女熟讀或為早晚家庭功課亦可。果能奉此為家庭教育根本，不惟消除家庭障礙，增長子女福慧，必能養成子女純潔的人格，為國家優秀之國民。

B 仁慈教育，今日道德淪亡，人性殘酷，喜愛殺生，造成人類歷史上無比浩劫，推其原因莫由於家庭教育不良，故挽救教育，當從教育做起，故對於子女應注意仁慈教育養成，為安定社會建國之根本，仁慈教育，以五經十善為根本，社會一、不殺生，仁慈教育，雖微細動物，亦不令殺生，以養成愛護一切眾生仁慈德性，能愛護一切眾生，必能

愛國家，愛民族，愛同胞，乃至愛人類。則人類焉有戰爭發生。

二、不偷盜，雖一草一木不與不取，以養廉潔欲人品，能廉潔自愛，則將來服務國家社會公私機構，不致有貪贓枉法行為發生。

三、不邪淫，雖妻子，亦當節慾以養成適重他人人格，能如此，則家庭中必不會有重婚離婚情殺一類的事件發生！

四、不妄語，不說謊話，以養成真誠品性，以此態度應付朋友，則社會上必能減少許多互相欺詐的罪惡現象。

五、不兩舌，不說人是非，人家是非我不管，能如此則人世間必能減少離間現象，家庭中亦少是非口舌。

六、不惡口，不以粗言惡語罵人，常以清淨語，風雅語，柔順語，悅意語，對待一切親戚朋友。則家庭中必無口角爭吵情發生。

七、不綺語，不以巧言動聽的詞，誑惑聽聞，常以實語，義語，德語，對待一切人等，則家庭中必是上慈下孝和樂的家園！

八、不慳貪，於資生財物，應捨者應捨，不應貪者，不貪。則家庭中必無爭奪的現象。

九、不瞋恚，對一切人物處，應以慈心，利益心，慈愍心，歡喜心接待，不應起瞋心，應常思以仁慈結益。

十、不邪見，佛教家庭，以奉佛為主，不信奉基督，神教，鬼教等。

大陸沉淪後，中國五千年來，國有道德倫理教育，遭毀殆盡。今日匪區中，子試父，女坑母，成為慣常的事，道德淪亡，邪說猖狂。今後我們要復興國家，恢復民族的正常，更首先要建設社會倫理教育，維持社會的秩序。是為挽救國家民族的根本。家庭佛教的建設，雖屬為推進佛教，亦復是為挽救國家民族的根。——待續——

羅漢菜

般若

一、佛度難陀

難陀，是佛的兒子，初娶孫陀利女為妻，後依佛出家。因為煩惱習氣未盡，時生欲念！一日，難陀脫去佛制的法服，穿著極漂亮有顏色的白衣服，要入舍衛城乞食去。當時許多比丘遙見難陀穿著五顏綠色的衣服要入舍衛城乞食，隨即去報告世尊說：「難陀不願出家，欲脫去法服，習白衣行！」世尊聽到這句話，隨對一比丘道：「你快去叫難陀來！就說世尊叫你！」

一比丘依世尊的話，隨即飛往難陀處，對難陀說：「世尊叫你！」難陀聽了世尊叫他，不敢遲緩，隨即與一比丘同到世尊前，頂禮佛足，一面站立！世尊問難陀道：「你今天著這些五顏綠色的衣服做什麼？這與白衣有何分別？出家人應該著這樣的衣服嗎？」

這時難陀，默然不語。世尊又責問道：「難陀！你究竟怎麼樣？不願意出家修梵行嗎？要脫去法服做白衣嗎？」

難陀答道：「是！」「是！」「是！」世尊又問道：「你為什麼不願意出家呢？」

難陀答道：「世尊啊！」「欲心熾然，不能自禁！」

世尊又問道：「你不是我們族姓子出家修道的嗎？」

難陀對曰：「是的！我是族姓子，因為信仰故出家學道。」

世尊又道：「你既是族姓子出家，那裏應該這樣不依律儀行呢？起初要捨去正法不學而要習染污法！難陀！你該知道：世間有兩種法不可學習！那兩種法呢？就是淫欲與飲酒！人即使習上這兩種法，終身沒有厭足，得清淨的法身！且將永遠墮落在污穢裏！是故汝應該捨去這兩種法，我保證你能獲得無上圓滿果報！」

世尊旋又想到，難陀既是族姓子，淨的僧團，就是族姓中似乎也不該有這樣的人。但是難陀欲念深，不是該有這五句能改變他的妄念，必需以火滅火的方法，才能救度他！

於是世尊以神通力手執難陀，把他帶到香山。山上有一個巖穴，裏面住了一個瞎眼獼猴。

世尊問難陀道：「你看見那個瞎眼獼猴嗎？」

難陀對曰：「看見！」

世尊又道：「這個瞎眼獼猴與孫陀利女比較，是瞎眼獼猴好看啊？還是孫陀利女好看？」

難陀答曰：「當然孫陀利女好看！我心念她，一時也不能捨！」

世尊知道難陀醉戀孫陀利女的心沒有改變。又以神力將難陀改帶到三十三天上，這時三十三天的諸天，都集中於善法講堂。距離善法講堂不遠，有五百玉女在那兒跳舞娛樂。純是女子，沒有男人。這時難陀從遙遠的地方看見五百天女在那兒跳舞娛樂，並以種種伎態，自相娛樂，從未見過。於是請問世尊道：「世尊！那些天女為什麼這樣的快樂？自相娛樂呢？」

世尊對曰：「你可自往問她們！」

難陀因為世尊叫他自往去問，便歡天喜地自往五百天女處，所見宮舍種種莊嚴設備，敷好坐具，並有許多陳設的物品，都為世間所沒有的。祇是女子，並無男人。於是難陀開口問道：「你們是怎樣的天女！為什麼這樣的娛樂？」

天女答曰：「我們總共五百人，都是清淨沒有丈夫的女子。我們聽說世尊的兒子，他在世尊前修清淨梵行，將來命終以後，就當生到這兒來，為我們的天主，共相娛樂！」

這時難陀聽到這些話，心開意解，真是說不盡的歡喜！便自想到，我是世尊弟子，又是佛姨母的兒子，這些天女都將是我的妻子！於是難陀旋又退回世尊座前。

世尊問道：「怎麼樣？難陀！那些天女說些什麼？」

難陀報曰：「那些天女各自說善修梵行，命終以後，便來生此地。」

世尊問道：「那末，你怎麼樣呢？」

難陀答道：「那時我是這樣想著：我是世尊弟子，又是佛姨母的兒子，這些天女都將與我作妻！」

世尊道：「好啊！難陀！善修梵行，我當與你作證，使此五百天女都作你的妻！」

世尊復問道：「這些天女比孫陀利女怎麼樣？是孫陀利女漂亮呢？還是天女漂亮呢？」

是天女漂亮呢？」

難陀答道：「這當然是天女漂亮啊！孫陀利女怎麼能比得上呢！」

這時世尊想到，難陀心念雖然沉醉欲念，但漸漸兒改變，仍需用火滅火方法不可，於是世尊又以神力把難陀帶到地獄裏，這時地獄裏，許多衆生在受種種不同的苦惱。那些衆生在獄中所受過痛苦狀，真是不忍看啊！但是地獄中獨有一個鑊空著沒有人，其餘什麼刀山火海都鑊空了！難陀看見十分恐怖，乃往問世尊曰：「這些衆生都在受苦，為什麼獨那個鑊空著沒有人呢？」

世尊道：「這個名為阿毘地獄！一難陀聽說阿毘地獄，更加恐怖，衣毛皆豎。」

又問世尊道：「這是阿毘地獄，為什麼獨獨的空著而沒有人呢？」

世尊道：「汝可自往問獄卒！」

於是難陀便自往問曰：「獄卒！為什麼？這個地獄獨獨的空著沒有人呢？」

獄卒答道：「一比丘當知，釋迦牟尼佛弟子，名曰難陀。他於如來前修清淨梵行，命終以後，生善處天上，在天上與五百天女享受千歲快樂。天上這個鑊空了，便隨此阿毘地獄裏！這個空鑊，就是他的住所。」

這時難陀聽到這些話，恐怖萬分，毛衣皆豎，不禁大聲叫起來，嗚嗚！這時來到世尊前，頭面頂禮佛足向世尊曰：「願受懺悔，我自罪緣，不修梵行，觸犯世尊。」便對世尊說一偈：「人生不足貴，天壽盡亦喪，地獄痛苦，唯有涅槃樂。」

世尊知道難陀，已經覺悟罪緣，所

中國佛教會章程

續上期各縣市支會應有作參考

第四章 組織

第十六條 本會以全國會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機關，開會時為理事會，選舉代表規則另定之。
第十七條 全國會員代表大會之議決案，及選舉結果，於開會後一月內呈報內政部備案。
第十八條 本會設理事會，由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理事三十一人，候補理事十五人組織之，並由理事互推常務理事九人，內推且丘一人為理事長，其餘常務理事為副。
第十九條 理事會對全國會員代表大會負責執行大會各決議案，處理一切會務，督促各分支會執行之。
第二十條 理事會得分組辦事。一辦事組則另訂之。
第二十一條 本會常務理事對理事會負責執行議決案，並處理日常一切會務，理事長對外代表本會。
第二十二條 本會設監事會，由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選舉監事十一人，候補監事五人組織之，並由監事互推常務監事五人，對理事會執行會務負監察之責。
第二十三條 信眾當選理事監事，不得超過規定名額三分之一。
第二十四條 理事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二十五條 理事監事因故出缺時，由候補補理，事按條案信眾各依次遞補。
第二十六條 本會各組辦事，經理理事會之決議，得由特設委員會，其組織規則另訂之。
第二十七條 本會因會務之必要，經常辦理理事會之決議，得聘行專職顧問及僱用辦事人員。

第五章 會議

第二十八條 本會會員代表大會，每三年舉行一次，由理事會召集之，但經本會理事會或監事會之決議，或全國省市分會三分之一以上之聯合請求，得臨時召集之。
第二十九條 本會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開會時，除監事長為當然主席外，應由出席代表互推六人至八人為主席團，主持會議，但信眾不得超過該項主席團人數三分之一。
第三十條 理事會每半年舉行一次，監事會每年舉行一次，必要時得隨時開會或選舉聯席會議。
第三十一條 常務理事會每月舉行一次，常務監事會每月舉行一次，必要時得隨時開會，或常務理事會聯席會議。
第三十二條 理事會及常務理事會主席由理事長任之，理事會及常務理事會主席由理事長任之，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為臨時主席。
第三十三條 監事會及常務監事會均於常務理事會中互推一人為主席。
第三十四條 理事會及常務理事會聯席會議以理事長為主席，理事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為臨時主席。
第三十五條 凡會議非由出席者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會，非有出席者過半數之同意不得表決，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三十六條 本會辦理會務及各種事業之經費，以左列各項收入充之：
一、會員會費：個人會員應以該團體財產收入之多寡，酌定會費，個人會員每年繳納國幣一元，必要時得隨時酌量增減之。
二、事業費：經常事業費，寺廟及佛教團體應以收入之多寡，酌定會費，特種事業費，經理理事會之決議，由常務理事會及常務監事會，經理事會聯席會議之決議，呈請主管機關核准，得隨時徵集之。各支會經費之會費及經常事業費，應以十分之二繳本會，市分會及直屬支會經費者，應以十分之六繳本會，市分會及直屬支會經費者，應以十分之二繳本會。
第三十七條 本會各項賬目除由監事隨時查核外，應於全國會員代表大會時，由監事會及常務理事會，並將其結果報告大會。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八條 本章程之訂立及修正，經全國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呈請社會部內政廳核准後施行。

用以火滅火的方法成功，便說道：「善哉」「善哉」！如汝所說：涅槃最為善樂。汝今既知汝愚，汝痴，自知有咎，了知罪緣。於如來前，聽汝懺悔，但懺悔以過，不可再犯！」於是世尊手執難陀出地獄，地獄頓時不見。便與世尊同到舍衛城祇樹給孤獨園！

在祇樹給孤獨園，世尊開示難陀道：「今有兩種法門，汝應當修，所謂止與觀。還有兩種法門應當修，即生死不可樂，涅槃為可樂，要了知生死為苦，涅槃為樂，必需具足智慧慧才。是時世尊以種種法門開導難陀，難陀聽佛說法後，便從坐而起，禮佛足而退！」

難陀經世尊以火滅火的方法化導後，欲念已滅。一人徑往一樹下結跏趺坐，正身正意繫念生死涅槃，天上人間地獄苦惱，以及如來所說的教法？這難陀獨在閑處，恆思惟如來教法不可須臾離也，我是族姓子，以信仰故出家學道修梵行。經如此沉靜思惟，頓覺生死已盡，梵行已立。所作皆辦，不受後有。便成阿羅漢，隨即起座整衣服到世尊前頭而禮足白世尊曰：

世尊前許為弟子作證五百天女的事弟子現今完全捨棄！

世尊告曰：汝今生死已盡，梵行已立吾即捨去作證！世尊並說偈曰：

「今我見難陀，修行沙門法，諸惡皆已息，頭陀無有失！」

世尊隨即對諸比丘說：今難陀已斷絕煩惱成阿羅漢，在座大眾，聽佛所說；莫不歡喜！

一切為天下，建立大慈意，修仁安衆生，是為最吉祥。

——法句經句——

給讀者的報告

本刊上期出版，遲緩了半個月，致令各方讀者盼望，真是抱歉得很！但遲緩的原因，一則改裝封面，一則廠方太忙，因為耽誤時間太久，致校對方面也就疏忽了。因此，錯字連篇，甚至連字都印掉了，就如上期「給讀者的報告」文中，「既不參政，又不干政」的「干字」，錯為「于字」，「中共統治大陸不到三年，千百年來佛教莊嚴的道場」，竟把「千」字印掉了，成為「百」年來佛教莊嚴的建築。又「再經佛教鐫化」的「鐫」字，錯為「漆」字。諸如此類，雖說因為時間匆促，同時，本刊根本沒有專員校對責任的人，所有接洽，校對，發行，都是臨時捉差，請道友幫忙，各人都有各人自己的事，我們很想能請一位同道發心分擔這一類的工作！或是發心的居士，但本刊祇能供給車資，供給不起薪金！

這次，本報來一期「佛教改革的特刊」，因各方稿子未到齊，祇有等待再說。「宗教於人生」，是從人生立場上說明宗教於人生的重要性，等於衣食住行一日不可少。世界上無論那一種人都有一種宗教的信仰，因為宗教不但指示人生的真理，並且能使人於日常生活中獲得切實指導的利益，發揚人生本有的善能，鼓勵人向上求證真理，對人類社會發動同情心，正義感，偉大犧牲的精神，是故宗教賦予人的祇有一種理想生活及偉大犧牲的精神！

「現代佛教青年應有的認識與努力」，作者以高度的熱情，為法的精神；從中國社會革命歷史追溯到法國革命及美洲獨立，指出青年創造光榮歷史的紀錄。從中國佛教新運動歷史上反映出中國一般佛教徒限於宗教社會思想的巢臼，以及今日面臨空前災難當中，指出今日佛教青年應走的路線，應有認識與努力，這給於徬徨歧途中的佛教青年，一個有力鼓勵與指導。

「對改革佛教的主張」，「談談土地改革與改革僧制」，對佛教改革的意見，都是佛教界著名的大德，護法，正信居士，對於佛教改革有關切實問題的意見。

「印度佛教史上禪的思想」，是續上期。

「三國兩晉時代的佛教」，這是一篇歷史性的文章，是要我們從歷史上去認識佛教的價值及歷代大德為法為人的精神。永嘉以後，佛教的遭遇，

並不優於今日，道安率領徒眾四百餘人，於木食澗飲逃難當中，猶分遺法汰赴江東，法和入蜀，展開佛教弘化工作。悲遠於兵荒亂中率領弟子四十餘人上廬山建立淨土道場，其為法為人的精神如何？是值得我們今日的佛教徒慚愧了。

「中國佛教與佛教青年」，這是一個佛教青年寫的，從這裏可以看出他們對於當前佛教及社會的認識，以及對佛教是怎樣的希望？

「家庭佛教之教育方針」，這是建設人生佛教的根本。家庭教育為培養人生倫理教育及發揚社會教育的根本；興復國家，強化民族，莫不始於家庭教育。是故家庭教育為挽救國家民族的根柢。

「羅漢菜」，將是較長的篇幅，為小說故事體裁，以啟發初期學佛者的興趣，增加對佛教的信仰。警惕身心為原則。

最後要說的，就是本刊不是一個私用品，乃是我們全體教徒為法的樂園：佛在阿含經中對比丘說，「世有二恩，一法恩，二財恩，一切恩中以法恩為上」，是故希望我們自由中國佛教徒們都來參加這個法恩的事業！我們虔誠歡迎投稿，批評，指導！

人生雜誌

月 刊

佛曆二五十四年七月二十日出版
中華民國四十

社 長 南 亭

發行人 東 初

主 編 人生編輯委員會

發行所 人生雜誌社

印刷所 中國印鑄廠

★ 經 銷 處 ★

一、善 導 寺

二、新學識圖書出版社

三、香港荃灣鹿野苑

四、新 盧 印 社

臺北市中華路一三〇二號

訂全年 拾五元

價零售 壹元五角

港幣五角

內政部登記證警台字第〇四五號
臺灣郵政登記為第一類新聞二〇九號